

桃園市立永安國中111學年度新生常態編班作業暨導師抽籤作業(更正) 教務處(註冊&資訊)

發表人：

張貼在：2022/7/19 11:45:27

七年級新生及學生家長 您好： (111.07.19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本校於111年7月29日(五)上午10：30，假本校研討室辦理新生常態編班作業暨導師抽籤作業，歡迎全校師生及家長共同見證。

永安國中教務處 謹啟(111.07.19)

一、新生編班日期：111.07.29(五) 上午10：30

二、新生編班地點：本校研討室

三、作業方式說明：

(一) 新生編班方式及原則：

1. 依學區內國小送達新生名冊發給入學通知單。
2. 辦理新生報到。
3. 新生學力測驗，採本校學力測驗試題(包含國語、英語、數學)。
4. 編制新生名冊及測驗成績。
5. 新生之編班由本校自行辦理，將事先公告於學校網頁最新消息中並通知全體新生家長參觀編班作業，並連絡學區內督學到校督導。
6. 校內公開編班依雲端學務系統以新生報新生學力測驗總分高低順序，區分為男女二組後，由男生組開始以遞增方式排列，女生組接續其後以遞減方式排列，平均分配人數於三個班級。起始班級以公開抽籤決定。
7. 特殊教育學生之編班依據特殊教育法及本市相關規定，經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決議辦理，不受常態編班之限制。
8. 新生班導師，由新生導師到場親自參加公開抽籤，無法抽籤者由家長代表或現場督學代抽。
9. 各班學生編班作業完成後，立即將學生編班名冊(含就讀班級及姓名)及各班導師名字於校內及學校網頁上公告十五日。
10. 由註冊組將常態編班及導師編配過程之測驗成績、導師抽籤及編班結果等相關資料，妥為保存三年，以備查考。
11. 編班後補報到之新生，編班順序以公開抽籤決定。
12. 八月底由學務處辦理新生訓練
13. 應報到而未報到之學區新生會同輔導室追蹤輔導。

(二)編班附則：

1. 學生為雙(多)胞胎者，得依家長提出意願，選擇編於同班或不同班，但不得選擇班級。
2. 學期中轉入之學生依序編入學生較少之班級，依據編班順序分配其就讀班級。
3. 中輟生復學或轉出生再轉回編入原班。

四、其他事項：

1. 學生編班名冊及導師名冊於作業完成當日公告於學校網頁及本校布告欄。
2. 作業過程全程錄影，以示公信
3. 本市檢舉專線：03-3351589、03-3396636。